

中共余庆县委办公室文件

余党办发〔2020〕8号



中共余庆县委办公室印发《关于在中等职业学校培养乡村振兴人才充实村级后备力量的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县委各部委，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县人武部党委，贵州余庆经开区党工委，各人民团体，驻余机构和企事业单位：

《关于在中等职业学校培养乡村振兴人才充实村级后备力量的实施方案（试行）》已经县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余庆县委办公室

2020年6月30日

关于在中等职业学校培养乡村振兴人才充实村级后备力量的实施方案（试行）

根据《中共遵义市委印发〈关于在中等职业学校培养乡村振兴人才充实村级后备力量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遵委〔2020〕20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村级后备力量培养，建立村级后备力量队伍库，逐步破解乡村振兴人才制约瓶颈，决定充分利用县中职学校资源，在制定政策、整合力量、营造环境、提供服务等方面下功夫，实施乡村振兴人才培养计划。现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着眼于乡村人才振兴，按照“前置选调、入学跟培、顶岗实习、跟踪管理”的思路，在县中职学校培养一批爱党爱国、爱遵义、爱家乡、爱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青年骨干返乡就业创业、发展产业、服务农村、贡献基层、并引导其向党组织靠拢，有序充实到村级后备力量队伍中，为我县巩固脱贫成效、决胜全面小康、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坚强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二）目标任务。以培育引导广大职业院校学生投身家乡建设、助推乡村振兴为目标，按照“一年搞试行、两年建机制、三

年出成效”思路，力争到2022年，全县每个村(社区)都有1-2名经过专业培训的村干部，培养造就一批农村发展急需、政治素质过硬、带头发展能力强和扎得下根、做得成事的新时代乡村振兴人才，为乡村振兴、全面小康建设注入源头活水。

二、选培对象

(一)县内在读的职校学生。主要指在县中职学校就读并通过考试考核遴选择优培育的学生。从2020年秋季入学起，每年在县中职学校新入学学生中，按照自愿报名、学校审核推荐、组织部把关的方式选拔50-100名优秀学生为培训班学员，同时实行动态管理。原则上县中职学校作基础培养，对自愿返乡又乐于在村级组织服务的，可安排利用见习时间到相关村级组织顶岗实习，实习结束通过考试、考察等程序后，对合格的学生安排到村(社区)工作。

(二)毕业的职业院校学生。主要指各类高职院校已毕业余庆籍学生党员，并鼓励其他高等学(院)校毕业的余庆籍学生党员回乡发展。按照自愿报名、组织遴选双向选择原则，选取一部分对象作为培育对象，通过考试、考察等程序择优选派到村(社区)担任党建联络员，进行锻炼培养。

三、工作措施

(一)创新探索村级后备干部培养方式

1. **党校武装思想。**依托县委党校资源，将思想政治教育放在首位，重点学习党章党规法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中央、省、市、县的政策法规和领导讲话精神，引导

其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

2. 职校提升技能。依托县中职学校资源，在县中职学校基础课程设置的基础上，针对在校就读的村（社区）后备干部培育对象有计划地开设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乡村旅游、电子商务，经营管理、公共服务等农业农村发展相关课程，突出教育教学的针对性、时效性。

3. 镇村实践锻炼。在县中职学校培育的基础上，把培育对象安排到镇村一线开展实践锻炼，通过假期回乡锻炼，毕业跟踪培育等方式，培养村（社区）后备干部培育对象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处理突发应急的能力、依法治村管村的能力、推动乡村振兴的能力。

（二）科学开设培训班培育课程

紧紧围绕农业、农村、农民“三农”实际，立足村（社区）干部岗位需求，因材施教。

1. 县中职学校就读的学生课程设置。在县中职学校就读的后备干部培育对象，要将思想品德培养和专业技能提升相结合，有意识的开设业余培训班或者增设选修课，系统地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基本知识进行培训。有计划地开设乡村治理、现代农业、产业发展、乡村旅游、电子商务、经营管理、公共服务、法治建设、脱贫攻坚等实用性课程，每学期到村（社区）开展实践活动不少于1个月。建立村（社区）后备干部培育对象实绩档案，实行一人一档，如实记录培育对象教育培训、实践锻炼，培养使用等过程中的现实表现。

2. 毕业的职业院校学生课程设置。从县外各级各类职业院校、其他高等学（院）校遴选的村（社区）后备干部培育对象，集中开展理论知识培训 10 天，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共产党党史、村集体经济发展、乡村治理等农业农村发展的实用课程，培训结束后安排到其报考村（社区）顶岗实习一年，实习考核合格者择优按程序选派到村（社区）担任党建联络员。

（三）精准细化村级后备干部政策措施

1. 奖励扶持政策。村级后备干部培育对象在县中职学校学习期间，成绩优秀学员可获得“乡村振兴奖学金”奖励扶持。

2. 就业保障政策。择优录取的培育对象，原则上到户籍所在地的村（社区）担任党建联络员，在培育合格的基础上，可以通过组织程序或者法定程序担任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副书记或村（居）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对工作满 3 年的，在符合上级相关政策的前提下，县直事业单位干部公开招录时，设一定职位或比例进行招录。

3. 待遇保障政策。到村（社区）顶岗实习人员由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纳入见习人员保障范围，选聘到村（社区）任职的党建联络员，基本报酬参照民选干部纳入核定保障范围的其他人员执行，参照民选干部购买相关保险给予保障，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同时，可按照《中共余庆县委办公室 余庆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村（社区）民选干部等基层干部报酬保障机制的意见》（余党办发〔2018〕52 号）规定，发放兑现村级集体经济收益考核奖励。

四、相关要求

(一) 县融媒体中心要充分利用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大力宣传村级后备干部培育实施情况。各乡镇(街道)、县直各部门要充分利用节假日,通过召开返乡人员座谈会、春节茶话会、教师家访、干部走访、亲友互访等形式,向群众做好村级后备干部选拔政策宣传,让更多的职业院校学生及家长了解村级后备干部培育政策,让更多有志青年参与村级后备干部培育工程,投身到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事业中来。

(二) 村(社区)后备干部选拔培育工作由县委组织部牵头,明确一名副部长具体负责抓落实,相关县直单位履行具体责任,形成组织部门牵头抓总,人社、教育、农业农村等部门密切配合的齐抓共管格局。

(三) 县财政要对村(社区)后备干部选拔培育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合理整合教育部门职业教育经费、人社部门技能培训经费等,建立中等职业学校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专项资金,设立“乡村振兴奖学金”,对表现优秀学员进行奖励扶持,激励他们在校期间刻苦学习,努力提升自身能力。